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标编号: YMXM2020-05-01

采 购 人: 澄迈县水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标编号: YMXM2020-05-01

采 购 人:澄迈县水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 1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 3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1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5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19
第六音		25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受澄迈县水务局的委托,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项目编号: YMXM2020-05-01) 所需的货物及服务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合格的国内报价人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情况

- 1、项目名称: 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 2、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3、采购预算: ¥1,444,800.00元。超过项目预算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 4、采购需求: 详见"用户需求书"
- 5、项目实施地点: 澄迈县
- 6、服务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
- 7、付款方式: 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中小企业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 3、其它要求: ①、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19年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③、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六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④、应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六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⑤、具有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 (含检测能力附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检测能力附表须具备本项目 32 项检测参数的检测能力);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⑦、购买

本项目谈判文件并按时提交谈判保证金; ⑧、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 1、时间: 2020年5月19日至2020年5月21日9: 00-17: 00 (节假日除外);
- 2、谈判文件发售地点: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五东路 18 号新燕泰大酒店 C 栋五楼;购买谈判文件时必须提供(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法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及授权代表本人近期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
 - 3、谈判文件售价: ¥200 元/套(售后不退)
 - 4、谈判保证金为: ¥8,000.00元。

四、报价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 2020年5月22日上午08: 45~09: 00;
- 2、报价截止时间: 2020年5月22日上午09:00;
- 3、谈判时间: 2020年5月22日上午09:00;
- 4、谈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岛五东路 18 号新燕泰大酒店 C 栋五楼会议室;
- 5、成交结果请查询: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海南省)。

五、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岛五东路 18 号新燕泰大酒店 C 栋五楼 联系人:张工

电话: 0898-68570901

六、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 澄迈县水务局

地址: 海南省澄迈县文化北路 59 号

联系人: 胡工

联系电话: 0898-67615252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8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一、总则

- 1. 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 澄迈县水务局
 - 1.2 招标代理机构: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 报价人:已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 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报价活动。

- 3. 合格的报价人
-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报价人。
- 3.2 报价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报价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 3.3 报价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 3.4本项目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6报价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报价人不得参与投标。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 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意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 不良信用记录,且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 合投标时,联合体内最多允许两家单位,且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 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 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3.7 本章 3.6 款的信用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上公布的信用记录为准。
- 3.8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允许分支机构参与报价;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报价费用

无论招标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报价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报价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谈判文件

-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 6.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 第六章 谈判程序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 6.2 报价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 6.3 报价人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报价人若未按谈 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 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报价人负责。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报价人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止时间一工作日前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 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 同一谈判文件的报价人。

-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 8.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报价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 8.2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 8.3 为使报价人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招标代理 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 谈判文件的报价人。

三、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 10. 报价
- 10.1 报价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 10.2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 11. 谈判保证金
 - 11.1 谈判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保证金支付要求如下:

谈判保证金为:¥8,000.00元。支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转帐应当从其基本帐户中转出)。谈判保证金应在报价截止前转入招标代理机构以下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用途(可简写)。

户 名: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帐 户: 30205770001397

行 号: 307791041016

- 11.2 若报价人不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 11.3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 11.3.1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1.3.2 落标的报价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1.3.3 如谈判保证金为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则成交结果公告期满后,投标人应 把谈判保证金退还申请(必须注明项目名称、金额以及退还的银行账户)递交到招 标代理机构,以便办理谈判保证金退还手续。
 - 1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报价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报价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报价有效期

- 12.1 报价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u>60 天</u>,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 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报价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报价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谈判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报价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3.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 13.1 响应文件**一式肆份,均须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格式 为 PDF,U 盘)壹份;**其中电子版的内容、签字、盖章应与纸质版一致。
- 13.2 响应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 "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 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13.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受托人)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签署和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没有按照要求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的文件将无法通过初步评审。
- 13.4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否则将无法通过初步评审。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 1 报价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项目编号: YMXM2020-05-01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报价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 报价截止时间

- 15.1 报价人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报价地点。
- 15.2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报价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在这种情况下,谈判方和报价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15.3 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谈判、评标及签约

16. 谈判

- 16.1 招标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 16.2 报价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受托人)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及授权书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受托人)或不能证明 其授权代表(受托人)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 16.3 谈判时,招标代理机构或报价人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
- 16.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不符合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报价人的响应文件。

17.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侯选人。

18. 关于政策性优惠

- 18.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2%);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18.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1%);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18.3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绿色产品的,评审时评审总分值加 2 分;超过一半产品为绿色产品的,评审时评审总分值加 1 分;个别产品为绿色产品的,评审时评审总分值加 0.5 分。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18.4报价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 18.4.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 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18.4.2 具体评审价说明:
 - 1)报价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报价*(1-6%);
- 2)报价人为联合体报价,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 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报价* (1-2%)。
 - 18.4.3 报价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

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 号)。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8.4.4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同时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19. 谈判和定标

- 19.1 谈判程序见"第六章 谈判程序"。
- 19.2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三家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谈判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 19.3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成交结果。

20. 质疑处理

- 20.1 质疑时限: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 20.2 质疑要求: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过程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 20.3 质疑函格式: 详见海南省财政厅质疑函范本。(未按照质疑函范本书写的质疑均不受理)
- 20.4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将纸质证明材料送至招标代理机构,质疑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

21. 成交通知

- 21.1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后,到招标代理机构处办理有关手续。
- 21.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签订合同

22.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报价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七、其它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服务费人民币 17816.00 元。支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转帐应当从其基本帐户中转出)。

户 名: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科技路支行

帐 户: 7252 4101 8260 0044 355

24. 其它

24.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4.2 现场踏勘:本项目招标采购单位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以自行前去踏勘了解现场概况,具体合同以双方实测为准;投标人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报价人必须根据所投内容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所投内容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需求

一、工作内容

本项目通过对农村饮水水质采样测试,掌握农村集中式供水水质卫生现状,了解农村 分散式供水水质卫生状况。项目工作量、测试项目及其数量如下表。

序号	工作项目	数量/件
1	微生物指标(3 项):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埃希氏菌)	536
2	毒理指标(11 项): 砷、镉、铬(六价)、铅、汞、硒、氰化物、 氟化物、硝酸盐、三氯甲烷、四氯化碳	536
3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17 项): 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铝、铁、锰、铜、锌、氯化物、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耗氧量、挥发酚类、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536
4	非常规指标(1 项): 氨氮	536
5	水质分析样品取样: 12 个镇(农场)536 个村(队、社区)	536

二、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农村饮水水质采样、检测和质量控制分别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水样的采集与保存》(GB/T 5750. 2-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质量控制》(GB/T 5750. 3-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观和物理指标》(GB/T 5750. 4-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观和物理指标》(GB/T 5750. 4-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 6-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 7-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GB/T 5750. 8-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稍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 10-2006)和《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 12-2006)等标准执行。

委托方有权对被委托方的测试工作的质量进行实地检查,检查内容包括:①水质分析 样品的采集;②样品的保存、前处理和测试是否规范;③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到 位;④试剂、标样和操作人员资质等是否合乎要求;⑤原始数据记录是否完整等。

三、样品取样要求

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水样的采集与保存》(GB/T 5750.2-2006)的相关规定进行样品采集。水质盛装容器的准备、清洗、保存试剂的添加、现场采样点的确认、采样过程照片、采样记录、样品按保存时效完成运输送达实验室等。

末梢水的采集:注意采样时间。夜间可能析出可沉渍于管道的附着物,取样时打开龙

头放水数分钟,排出沉积物,然后进行采样。采集用于微生物学指标检验的样品前对水龙 头进行消毒。

井水采集水样,在充分抽汲后进行,以保证水样的代表性。

水塔水样采集,取样时打开排水阀放水数分钟,排出沉积物,然后进行采样。采集用 于微生物学指标检验的样品前对排水阀口进行消毒。

水样采集量需满足分析方法所需水样量及备用量,注意防止污染。

针对样品特殊分析项目溶解氧、pH值、重金属、油类样品、微生物样品的采集,需按要求保证样品的保存方式及保存时间。

四、测试方法要求

1. 基本要求

分析测试方法均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GB/T 5750-2006)中相应章节的相关规定进行分析测试。

每次分析至少插入2个空白试验,与试样同时分析。

室内分析进行抽样检查,随机抽取每批试样的 10%的样品进行重复分析;每批次分析试样数不超过 5 个时,重复分析数为 100%。

批次分析试样数为 10 个以下时,插入 1~2 个标准物质控制; 10 个以上时,插入 2~3 个标准物质监控。

分析项目无合适的标准物质时,采用加标回收法,每批次分析 2~3 个,加标物和待测浓度控制在精密度相等的范围内。

2. 微生物分析

测定方法: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 12-2006)相应章节的相关规定分析测试。

3. 毒理指标分析

测定方法: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 5-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 6-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有机物指标》(GB/T 5750. 8-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 10-2006)的相关规定分析测试。

4.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测定方法: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观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的相关规定分析测试。

5. 非常规指标

测定方法: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的相关规定分析测试。

五、预期成果与资料要求

- 1. 在测试结果完成后,提供测试数据成果分析报告电子版,并提供对应盖章的纸质版,成果报告需在合同签署品后后 45 天内提交;
- 2. 样品检测结果的质量分析评价报告,报告中应包括每批样品所使用的标准物质名称 及测试结果、空白样的测试结果、所抽取的按相关标准规定的数量的检查样与基本样的对 照结果、各测试项目精密度和准确度的评价等信息;
- 3. 提供样品检测结果电子版及检测结果质量分析评价报告电子版,并提供对应盖章的纸质版,质量分析评价报告在检测报告发送后 10 天内提交。

六、质保要求

1、委托方有权对被委托方的测试工作的质量进行实地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样品的采集、保存、前处理和测试是否规范、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到位、试剂、标样和操作人员资质等是否合乎要求、原始数据记录是否完整等。

七、其他要求

- 1、*被委托单位需提供样品现场前处理所需的化学药品,并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采 样和样品的前处理。
 - 2、投标人具有完成类似项目工作的能力、信誉良好; 并承诺:
- (1) 能安排充足的人员和设备,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文件的约定按时、保质、保量 完成本项目工作:
 - (2) 能独立承担作业安全事故责任;
 - (3) 能保证国家测量数据不外传。

注: *条款不满足即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二 其他

- 1、采购预算: ¥1,444,800.00元。超过项目预算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 2、项目实施地点: 澄迈县
- 3、服务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
- 4、付款方式: 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 5、由于本项目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 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因此报价人对本章的技术、服务等要求必须全部满 足或优于,否则报价无效。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水质检测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署日:

澄迈县水务局(甲方)_____(项目名称)由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在国内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委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合同:

一、甲方、乙方责任和权利

(一)甲方责任和权利

- 1. 甲方提供澄迈县农村贫困户的采样地点、位置、联系方式以及采样的具体要求给乙方。
- 2. 甲方应在乙方提交检测报告后,根据乙方按照中标价格开具的发票费用按时支付。
- 3. 甲方不得利用检验报告进行非法活动,不得私自涂改、变造报告形式和内容。
 - 4.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 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二) 乙方责任和权利

-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抽样信息,负责组织开展采样工作。
- 2. 乙方本着在资质认定能力范围内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委托检验活动,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水质检验标准(规范)/方法进行检验。
 - 3. 乙方应按中标通知书中标价格收取费用。
- 4. 乙方对检验报告的公正性、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对甲方的技术资料、检验数据等做到严格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因法律规定、司法程序或行政监管的要求而强制披露的除外。
- 5. 如在检验过程中发生人力所不可抗拒的事故,如战争、火灾、台风、地震等或双方认可的事故如仪器故障造成的样品损坏或遗失,致使检验终止,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责任。双方将重新商讨检验事宜。
- 6. 乙方完成检验工作后,应当及时通知甲方领取检验报告或者邮寄给甲方指定的人员签收。

16

二、工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

三、采购项目

对澄迈县每个自然村其中一个贫困户家的末梢水(生活饮用水)进行采样检测, 共进行 536 个点位采样检测,并在规定的服务期内出具检测报告。

检测项目: 微生物指标(3 项): 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 埃希氏菌); 毒理指标(11 项): 砷、镉、铬(六价)、铅、汞、硒、氰化物、氟化物、硝酸盐、三氯甲烷、四氯化碳;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17 项): 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铝、铁、锰、铜、锌、氯化物、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耗氧量、挥发酚类、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非常规指标(1 项): 氨氮; 共 32 项。

四、付款方式

- (一) 中标价格: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 (二)结算方式: 乙方完成检测交接检测报告后,按照中标价格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需在15个工作日内按照发票价格支付给乙方费用。
 - (三)双方商定费用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

开户行:

帐号:

五、其他条款

- (一)本合同自双方签订起生效,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 争议,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或由主管部门协调解决。协商或调解仍无法解决的, 任何一方均有权力向人民法院起诉。
 - (二)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采购主管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四)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 同等效力。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报价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价。

- 1、报价函(表1)
- 2、报价一览表(表2)
- 3、报价人简介
- 4、授权委托书(表3)
- 5、法人代表、授权代表身份证等
- 6、报价人资格要求中所有材料:
 - 1) 企业需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 资信证明
 - 3) 企业纳税证明
 - 4) 社会保障缴费记录
 - 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 (含检测能力附表)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表4)
 - 7) 保证金缴纳证明
 - 8)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其他材料
 - 7、技术、商务响应表(表5)
 - 8、实施方案
 - 9、服务承诺
 - 10、其他材料
 - 注: 以上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表 1、报价函

致:	永明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I

根据贵单位	澄迈县	2020 4	军农	村饮水安	全水质	检测服务	(项目	编号为
<u>YMXM2020-05-01</u>)	的谈判证	邀请函要	要求,	,正式授权	下述签写	字人	(姓名和	印职务)
代表报价人	(报价单	位名称), ‡	是交响应文	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一章"报价人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u>60天</u>,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即<u>最低投标价不是成交的</u> 保证。

4、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报价人名称:	(公章	<u>i)</u>	
地址:		邮编:	
电话:			
授权代表:	(签字或私章)	职务:	
日間.			

表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项目编号: YMXM2020-05-01

金额单位:元

澄迈县2020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小写):			
(大小写一致)	(大写):			
服务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天			
项目地点				

报价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注: 1、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 2、投标报价应包含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等。
- 3、投标总报价超过该包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表 3、授权委托书

致: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官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私章)
受托人(签字或私章)
年	月 日

备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及本人近期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盖章。

表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u>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u>(项目编号为:YMXM2020-05-01)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司声明如下:

本项目采购公告前三年内,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 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报价人名称:		(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授权代表:	(签字或私章)		_ 职务: _	
日期:				

表 5、技术、商务响应表

说明: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技术规范条款、相关功能和服务内容等 要求,并对技术规范条款、相关功能和服务内容等要求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 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提供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谈判小组如发 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 处理。

序号	服务项目	原服务要求条款描述	供应商服务的描述	偏离情况 说明(+ /-/=)
1				
2				
3				
4				

报价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 注: 1、此表为表样, 行数可自行添加, 但表式不变。
 - 2、供应商根据项目方案添加的服务等也请列出。
 - 3、请在"供应商服务的描述"中列出所投服务的详细情况。
-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 逐次对应响应。

8、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9、服务承诺

注: 要求承诺内容至少应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的响应条件。

10、其他材料

第六章 谈判程序

一、评审原则

-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 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 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2、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3、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谈判和详细评审。

1、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附表1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出现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不满足报价人资格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3)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 4) 交货期、工期或报价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技术参数、功能或资质要求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或商务有重大负偏离的:
- 6) 谈判小组认为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 7)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2、谈判

- 1)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阅读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的响应文件,据此与报价人进行技术、商务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资料不清晰或造成理解有歧义时,谈判小组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解释说明,如不及时做出合理的说明,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 2) 谈判结束后,各报价人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 3) 谈判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接到通知后 2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谈判小组对报价人的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谈判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5)如报价人满足第二章第 18 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报价人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三、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报价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 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报价人及与谈判 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报价人日止,报价人不得与参加谈判、 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报价人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 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报价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报价人根据 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 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项目编号: YMXM2020-05-01

序号	审査项目	评议内容 (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报价人1	报价人2	报价人3	
1	报价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报价人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技术商务响应	报价人的技术参数、功能、服务是否 全部满足(任一项不满足即报价无效)				
5	谈判保证金	是否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6	报价有效期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7	服务期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如要求)				
8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 √/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日期:

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谈判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公司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公司对竞争性谈判项目**澄迈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项目编号:** YMXM2020-05-01)项目做出最终报价(人民币)如下:

金额单位:元

澄迈县2020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服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大小写一致)	(小写):			
	(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谈判供应商(公章):

二〇二〇年___月__日

注:在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并盖好公章。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第二次报价时,供应商方可填写第二次报价函,并递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